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通恒信刊发招股章程及 预期全球发售的规模及发售价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刊发招股章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发出相关公告，本公司子公司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已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提交聆讯后资料集以供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

就海通恒信分拆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建议分拆及上市”），海通恒信于2019年5月21日就建议分拆上市刊发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可自2019年5月21日起于海通恒信网站 www.utfinancing.com 以及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查阅及下载。招股章程印刷本可于2019年5月21日上午九时整至2019年5月24日中午十二时整之正常营业时间于指定地点免费索取。招股章程载有（其中包括）(a) 全球发售中将提呈发售的海通恒信H股股份数目详情、发售价范围、全球发售的其他详情及(b) 有关海通恒信的若干业务及财务资料。

二、优先发售

就优先发售而言，蓝色申请表格已于2019年5月21日寄发予各合资格海通证券H股股东。此外，合资格海通证券H股股东将收取招股章程。根据优先发售申请海通恒信H股股份的程序载于招股章程。

三、预期全球发售的规模及发售价范围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根据全球发售将提呈发售的海通恒信H股股份总数分别为1,235,300,000股（假设超额配股权未获行使）及1,420,594,000股（假设超额配股权获悉数行使），分别占紧随全球发售完成后已发行海通恒信H股股份数目的约15.0%及约16.9%。

全球发售中的海通恒信H股股份的发售价预计将不低于每股海通恒信H股股

份 1.88 港元，不超过每股海通恒信 H 股股份 2.08 港元（不包括经纪佣金、香港证监会交易征费及香港联交所交易费）。

基于根据全球发售将提呈发售的海通恒信 H 股股份的数目及上述预期发售价范围，如全球发售落实进行：

(a) 海通恒信的市值将约为 15,482.4 百万港元至 17,129.4 百万港元（假设超额配股权未获行使）及 15,830.7 百万港元至 17,514.8 百万港元（假设超额配股权获悉数行使）；

(b) 全球发售的规模将约为 2,322.4 百万港元至 2,569.4 百万港元（假设超额配股权未获行使）及 2,670.7 百万港元至 2,954.8 百万港元（假设超额配股权获悉数行使）；

(c) 紧随全球发售完成后，本公司于海通恒信的持股量将约为 85.0%（假设超额配股权未获行使）及约为 83.1%（假设超额配股权获悉数行使）。

就全球发售而言，海通恒信 H 股股份的价格可根据香港法例第 571W 章《证券及期货（稳定价格）规则》予以稳定。有关任何拟进行的稳定价格活动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对该活动的规管详情载于招股章程。

全球发售（包括优先发售）须待（其中包括）：（1）全球发售承销商（以下简称“承销商”）的联席代表与海通恒信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或前后协议发售价，最迟不迟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及；（2）承销商根据(i)由（其中包括）海通恒信与香港公开发售承销商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就香港公开发售订立的承销协议及(ii)由（其中包括）海通恒信与海通恒信 H 股股份国际发售的承销商就国际发售订立的承销协议须履行的责任成为无条件且并无根据香港承销协议及国际承销协议的条款被终止后方可作实。

因此，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应知悉，本公司不能保证建议分拆上市（包括优先发售）会否进行。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在买卖或投资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证券时务请审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对自身的情况或应采取的行动有疑问，请咨询其自身的专业顾问。

本公司将适时就建议分拆上市作进一步公告。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1 日